

证券代码：002547

证券简称：春兴精工

公告编号：2022-030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4月29日13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其中通过通讯表决的为陈满香女士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4月26日以电话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本次会议由赵中武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书面表决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1、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全文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未发现参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公司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》规定的行为。

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2022-031）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2、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

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是一家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。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勤勉尽责，坚持以公允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，认真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。为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，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，同意公司继续聘请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任期限为一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《关于拟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2022-032）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盖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四月三十日